2084

<日期>=2004.05.14

<版次>=13

<版名>=议政与建言周刊

<标题>=记者连线

<作者>=江山;鲍丹

<正文>=

　　吉林　独生子女父母可享受奖励

本报讯　记者江山报道：从今年5月1日起，凡是持有吉林省非农业户口办理了退休手续的独生子女父母等符合吉林省独生子女奖励政策的人员，均可以享受一次性2000元的独生子女奖励费。

今年4月12日，吉林省颁布了《吉林省城镇计划生育家庭独生子女父母退休后奖励实施意见》，全省有200多万对领有独生子女证的家庭将从此项政策中获益。《意见》规定，奖励对象是持有本省非农业户口办理了退休手续的独生子女父母；达到60周岁，持有本省非农业户口、无单位的独生子女父母。符合下列条件的独生子女父母退休时也应当享受奖励待遇：离婚、再婚未再生育或者未违法收养子女的；退休时独生子女已经死亡的；无子女退休的，但1979年9月女方年龄达到50周岁（含50周岁）以上的夫妻和未婚的公民。对符合奖励条例的，可给予一次性奖励费2000元。

吉林省政府高度重视独生子女父母退休后的奖励费兑现工作，指定专人负责，严格把关，对弄虚作假者，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

　　山西　“三级干预”促进优生优育

本报讯　记者鲍丹报道：今年2月，山西农民方俊英全家喜气盈门，此前曾生过两个“无脑儿”的方俊英终于顺利生下一个健康女孩。两个月过去了，计生部门服务人员的随访检查显示，孩子一切正常。她十分感激地说：“这个健康宝宝的诞生，完全得益于计生部门推行的‘人口出生缺陷干预工程’的优质服务。”

山西是我国新生儿出生缺陷率最高的省份。监测数据显示，山西每万名新生儿中有出生缺陷的高达189．86名。2001年，国家把山西省和顺、中阳、平遥、平定四县市列为“人口出生缺陷干预工程”试点县。

山西省通过对育龄夫妇的孕前、孕后和产后的动态监测，对出生缺陷实施“三级干预”。一级干预主要针对怀过缺陷婴儿的妇女。在孕前3个月和孕后3个月，计生服务人员定期上门为孕妇检查身体。二级干预面对所有怀孕妇女。计生人员指导她们继续服用微营养素。一旦发现胎儿畸形，即劝她们尽早中止妊娠。三级干预对象是已经出生的缺陷儿童，为缺陷孩子提供系统治疗。

通过努力，山西省“人口出生缺陷干预工程”初见成效。去年，平遥县出生缺陷率由上年的190．26人／万降到102．38人／万；和顺县出生缺陷率由427人／万下降到297人／万。

<数据库>=人民日报